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苏工信运行[2020]　号

转发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关于征集2020年先进安全应急装备产品的函

各设区市工信局，昆山、泰兴、沭阳市（县）工信局：

现将《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关于征集2020年先进安全应急装备产品的函》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组织申报，并将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三份及电子版于5月14日（星期四）前报省工信厅运行局。联系人：夏仕保，电话：025-69652979，邮箱：1204889741@qq.com。

附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关于征集2020年先进安全应急装备产品的函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5月8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司局简函

特急

工安全函〔2020〕41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关于征集2020年先进安全应急装备产品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国家安全产业示范园区（含创建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要求，提升全社会本质安全水平和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四大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推动安全（应急）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向社会公开征集、遴选一批先进、适用的安全应急装备，将通过国家安全（应急）产业大数据平台（www.safetybigdata.org）、应用试点示范工程、财税政策等方式予以推广。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产品征集遴选条件

（一）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产品属于安全（应急）产业支持范畴，且符合《关于加快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安全〔2018〕111号）和《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63号）确定的重点发展方向。

（二）市场需求明确。产品在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领域已有应用或有较明确的应用需求，且具备相当市场规模。

（三）产品质量可靠。通过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地方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实验室和检验机构的检测。

（四）技术先进。产品技术指标具有先进性、准确性和适用性，与同类产品相比有一定优势或特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权益状况明确。支持“公共安全风险防控与应急技术装备”国家公共安全专项重点研发技术等国家科技专项支持形成的科研成果申报。

二、工作流程

（一）遴选推荐。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开展产品初审遴选，并组织填写产品信息（按优先级排序）和推荐表。

（二）汇总报送。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将推荐目录（附件1加盖公章）、推荐表（附件2）和推荐函于5月24日前送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并于5月18日-24日登陆国家安全（应急）产业大数据平台，将推荐目录和推荐表上传至先进安全应急装备采集系统。

（三）产品支持。工信部将组织专家对推荐项目进行评

审，遴选出一批产品，通过推广目录、安全应急装备应用试点示范工程、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财税政策等方式予以推广。

三、其他事项

（一）各单位如有采取相关措施或安排专项资金协同开展相关工作的，请将有关情况随推荐函一并报送，将作为评审的重要参考。

（二）咨询电话。申报咨询电话：010-68205374；国家安全产业大数据平台填报系统技术咨询电话：010-62303139。

附件：1、先进安全应急装备推荐目录

2、先进安全应急装备推荐表

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

2020年4月24日

抄送：中国安全产业协会、安全产业联盟。

附件 1

先进安全应急装备推荐目录

推荐单位：（签章）　　填报日期：年　月　日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指标	单价	年销量	同类产品国内主要供应商	同类产品主要国外供应商	国内外主要用户	是否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报告	是否列入地方或国家政府采购目录	是否获得国家科技专项支持（如有请列出专项名称和项目名称）	具体应用行业领域

填表说明：1. 第三方检测报告、获得国家科技专项支持的有关材料随推荐表附后。

附件 2

先进安全应急装备推荐表

安全应急装备名称	
应用领域	
技术指标	简要说明技术装备主要功能、技术指标、技术先进性（国际领先、填补国内空外、获得国家科技专项支持、知识产权情况等）、国内外同类产品标准、国内外主要供应商等 （可附页）
经济指标	产品单价、适用条件、主要用户、市场规模、应用效果等（如具有政策采购性质请说明采购规模）（可附页）
推荐单位意见	